

证券代码：603637

证券简称：镇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7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第一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的登记。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自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即 2017 年 10 月 9 日至 2018 年 4 月 9 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证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经核查，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买卖的情形。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4 日